

关于加强淮河流域2001~2010年 防洪建设的若干意见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



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
www.waterpub.com.cn

关于加强淮河流域2001~2010年 防洪建设的若干意见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



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

www.waterpub.com.cn

**关于加强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
防洪建设的若干意见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**

*

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市三里河路 6 号 100044)

水利电力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*

**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0.875 印张 11 千字
2002 年 3 月第一版 2002 年 3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
印数 0001—1620 册**

*

书号 155084·93

定价 3.50 元

目 录

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防洪建设若干意见的通知.....	(1)
关于加强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防洪建设的若干意见.....	(3)

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水利部 关于加强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 防洪建设若干意见的通知

国办发〔2002〕6 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，国务院各部委、各直属机构：

水利部《关于加强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防洪建设的若干意见》已经国务院同意，现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淮河流域战略地位十分重要，流域防洪建设关系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全局，关系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各有关地区和部门要以对国家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，切实加强领导，密切配合，继续发扬团结治水精神，确保完成各

项任务，推动淮河流域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

二〇〇二年一月十八日

关于加强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 防洪建设的若干意见

(水利部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十三日)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灾后重建、整治江湖、兴修水利的若干意见》(中发〔1998〕15号),加强防洪除涝建设,提高抗灾能力,我部组织淮河水利委员会等有关单位,对淮河流域防洪建设中的问题进行了调查研究和分析论证,召开专家座谈会,征求了流域各省和中央、国务院有关部门的意见,提出了《关于加强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防洪建设的若干意见》。

一、关于淮河流域的防洪形势

淮河流域面积 27 万 km^2 ，由淮河和沂沭泗河两大水系组成，流域面积分别为 19 万 km^2 和 8 万 km^2 。该流域位于长江和黄河两流域之间，平原广阔，地势低平，是我国人口密度大、土地利用率高地区。由于地处我国南、北气候过渡带，降雨时空分布很不均匀，洪涝灾害频繁。

党中央和国务院十分重视淮河流域洪涝灾害严重的问题，1991 年淮河发生大洪水后，国务院做出了进一步治理淮河和太湖的决定，要求用 10 年左右时间基本完成 19 项治淮骨干工程。到 2000 年底已完成 4 项，有 13 项已开工建设，许多工程开始发挥效益。

经多年努力，淮河流域防洪除涝能力虽有所提高，但由于各种原因，既定的总体工程建

设任务目前仅完成约 50%，目前防洪除涝标准仍偏低。主要问题有：

(1) 防洪工程体系尚不完善，上游拦蓄能力不足，中游行洪不畅且缺少战略性控制工程，下游泄洪能力偏小，沂沭泗河东调南下二期工程尚未实施。

(2) 堤防标准低，堤身堤基质量差，穿堤建筑物隐患多。

(3) 河湖淤积，盲目围垦，调蓄洪涝水的能力降低。

(4) 行蓄洪区安全建设严重滞后，启用困难，影响行蓄洪时机和效果。

(5) 平原洼地排水能力严重不足。

(6) 管理体制不完善，管理设施不足。

今后 10 年，要继续贯彻“蓄泄兼筹”的治淮方针，加强淮河流域防洪建设，尽早全面完成国务院确定的 19 项治淮骨干工程，并根据新情况和新要求，完善淮河流域防洪除涝体系，进一步提高防洪除涝能力。

二、关于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防洪建设的总体部署和目标

(1) 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防洪建设的总体部署是：继续加固、兴建水库，实施水土保持；加固干支流堤防，扩大和整治淮河干流泄洪通道，抓紧行蓄（滞）洪区建设，修建洪水控制工程；巩固和扩大下游排洪能力；治理淮北跨省骨干河道和流域重要支流；续建沂沭泗河洪水东调南下工程；加强平原和湖泊洼地以及里下河地区除涝建设；加强非工程措施，完善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综合防洪除涝体系。

(2) 淮河流域 2001~2010 年防洪建设的主要目标是：淮河干流上游达到 10 年一遇、中游主要保护区达到 100 年一遇、下游达到 100 年一遇以上的防洪标准；沂沭泗河中下游达到 50 年一遇防洪标准；淮北跨省骨干河道和流域

重要支流及平原、湖泊洼地防洪标准达到 10~20 年一遇，排涝标准达到 3~5 年一遇；里下河地区排涝标准达到 5~10 年一遇；保护蚌埠、淮南等重要城市的堤防和海堤达到 50~100 年一遇防洪标准。

三、关于堤防建设和河道整治

(1) 淮河干支流河道是洪水和涝水排泄的通道，堤防建设和河道整治必须有机结合，在提高行洪排涝能力的同时，还要兼顾水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、水生态系统和水陆交通的要求。

(2) 堤防是淮河流域防洪工程体系的基础。淮河流域现有各类堤防 5 万多 km，其中主要堤防 1.1 万 km。根据堤防的重要程度和国家有关规定，主要堤防的级别为：

I 级堤防：淮北大堤，洪泽湖大堤，分淮入沂东堤，灌溉总渠右堤，里运河西堤（大汕子格堤以下），入海水道右堤，南四湖湖西大堤，

骆马湖南堤（二线），新沂河大堤，新沭河太平庄闸以下右堤，国家重点防洪城市蚌埠、淮南的圈堤等，长约 1716km。

Ⅱ 级堤防：淮河干流堤防，沙颍河堤防，茨淮新河堤防，怀洪新河堤防，入江水道上段左堤，分淮入沂西堤，入海水道左堤，南四湖湖东堤部分堤段，韩庄运河堤防，中运河堤防，沂河昝河口以下堤防，沭河汤河口以下堤防，分沂入沭右堤，新沭河右堤等，长约 2143km。

淮北跨省骨干河道和流域重要支流等堤防的级别，由水利部会同有关省按国家有关规定核定。重要城市的防洪堤防级别，在其防洪规划中确定。

（3）淮河流域堤防多数是历史上逐步加培形成的，普遍存在着堤身断面不足、隐患多，基础质量较差，穿堤建筑物老化失修等问题，应分轻重缓急，根据各堤防的不同情况，采取堤身加固、堤基防渗及穿堤建筑物除险或改建等措施进行加固处理，提高其防洪能力，并建立

健全管理机构，完善管理设施，加强管理，确保堤防安全。

(4) 淮河及其主要支流的中下游河道位于平原区，水系复杂，河道弯曲，比降平缓，主槽泄流能力小，一些河道的部分河段淤积严重，应根据各河道的情况，采取退堤、切滩、裁弯、疏浚、清障等措施对河道进行整治，提高行洪排涝的能力。

(5) 淮河干流正阳关以上扩大行洪通道的工程已基本完成，要继续扩大正阳关以下行洪通道，整治和疏浚凤台段和蚌埠以下河道，清除阻水障碍；加固淮北大堤，加高加固濠洼、城西湖蓄洪区等堤防。

洪泽湖及淮河干流下游要加快入海水道建设。入江水道、分淮入沂和洪泽湖大堤等三项工程，应在初步加固的基础上，进一步采取措施，巩固设计泄洪或拦洪能力。

沂沭泗河洪水东调南下工程，应在一期工程基本完成的基础上，抓紧实施二期工程。南四湖湖西大堤按防御 1957 年洪水进行加高加

固，修建完善湖东堤。刘家道口闸等一、二期衔接工程应即进行建设。

要抓紧治理奎濰河、汾泉河、洪汝河、涡河、沙颍河等淮北跨省骨干河道，洪汝河下游河道近期治理工程要尽快开工建设。

要加快流域重要支流及湖洼、里下河地区的防洪排涝设施的建设，改变 1991 年型暴雨造成淮河大面积涝灾的状况。湖洼治理要结合农业生产结构调整，因地制宜发展水产养殖和畜牧业。

(6) 通过堤防建设和河道整治，淮河干流上中游主要控制断面设计洪水位：淮滨 32.5m (85 黄海高程，下同)、王家坝 29.2m、正阳关 26.4m、蚌埠 22.48m、浮山 18.35m。在充分使用沿淮行蓄洪区条件下的泄洪流量：淮滨—王家坝 $7000\text{m}^3/\text{s}$ ，王家坝—史河口 $9000\text{m}^3/\text{s}$ (含濠洼进洪 $1600\text{m}^3/\text{s}$)，史河口—正阳关 $9400\text{m}^3/\text{s}$ ，正阳关以下 $10000\text{m}^3/\text{s}$ ，涡河口以下 $13000\text{m}^3/\text{s}$ 。

入江水道的行洪能力达到 $12000\text{m}^3/\text{s}$ ，分淮入沂达到 $3000\text{m}^3/\text{s}$ ，入海水道行洪能力为

2270m³/s。

沂沭泗河中下游各主要河段行洪流量：沂河临沂—刘家道口—江风口—骆马湖分别为 16000m³/s、12000m³/s、8000m³/s，沭河汤河口—大官庄—口头分别为 8150m³/s、2500m³/s，分沂入沭 4000m³/s，新沭河 6000～6400m³/s，江风口闸分洪 4000m³/s；韩庄运河 4600～5400m³/s，中运河 5600～6700m³/s，新沂河 7500～7800m³/s。

四、关于临淮岗洪水控制工程及重要水库建设

(1) 临淮岗洪水控制工程是淮河防洪工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控制淮河中游洪水的关键工程。该工程按 100 年一遇防洪标准、坝前洪水位 28.41m、相应库容 85.6 亿 m³ 设计。一般情况下不作控制，主要任务是淮河遇大洪水时，配合现有水库、河道、堤防和行蓄洪区，按正

阳关水位 26.40m、淮河干流下泄 $10000\text{m}^3/\text{s}$ 调控洪水,使淮河中游正阳关以下主要保护区的防洪标准提高到 100 年一遇,确保淮北平原及重要工矿、城市和铁路干线防洪安全。该工程应抓紧建设。

(2) 燕山和白莲崖水库是国务院确定的治淮骨干工程。燕山水库是沙颍河洪水主要来源区甘江河上的控制性工程,水库流域面积 1169km^2 ,一期工程总库容 8.94 亿 m^3 ,建成后配合其他工程,可使沙河主要河段的防洪标准提高到 50 年一遇。白莲崖水库总库容 4.34 亿 m^3 ,不仅可控制漯河山区面积 760km^2 ,而且是使佛子岭水库达到设计防洪标准的必要措施,同时还可以调节径流、发电、灌溉等综合利用。要抓紧两水库的前期工作,尽早立项,开工建设。

(3) 淮河上游干流尚无控制工程,经多年研究,出山店水库可控制流域面积 2900km^2 ,总库容 34.9 亿 m^3 ,建成后可使淮干上游防洪标准提高到 10 年一遇以上,应按基本建设程序,

加快前期工作，争取尽早立项建设。

(4) 淮河流域现有病险水库较多，列入国家第一、二批重点病险水库的 20 座，目前尚有 9 座未完成除险加固任务，要加快除险加固步伐。其他大型、中型、重要小型病险水库和病险水闸的除险加固也需加快进行，消除隐患，确保防洪安全。

(5) 梅山、响洪甸等现由电力部门管理的水库，要按设计要求承担淮河干支流防洪任务，汛期应服从防汛部门的调度。

五、关于行蓄（滞）洪区建设

(1) 淮河流域现有行蓄（滞）洪区 28 处，总面积 3944km^2 ，其中蓄（滞）洪区 10 处，总面积 2670km^2 ，蓄（滞）洪库容 88 亿 m^3 。行蓄（滞）洪区是淮河流域防洪工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遇淮河较大洪水时，需利用其行洪和蓄滞洪水，特别是蚌埠以上淮河干流中游的行蓄